

# 彰化區

# 彰化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代碼	070401
校址	(50075)彰化縣彰化市工校街一號		電話	(04)725-2541轉206
網址	www.sivs.chc.edu.tw		傳真	(04)724-8148
招生科班別	汽車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報名日期：111年3月14日至3月18日 術科測驗成績公告：111年5月23日 術科測驗成績複查：111年5月24日 放榜日期：111年6月15日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名額	18	1	0	
報名費用	330元		術科測驗日期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汽車科以培育汽車醫生為目的，學習車輛故障診斷、機械性能測試、檢查維修及保養之能力。</p> <p>二、利用電腦對汽車進行診斷、測試、檢查，並學習各大車廠專用儀器、示波器使用，銜接未來就業所需。</p> <p>三、本校為 TOYOTA、NISSAN 技術教育合作學校，利用車廠技術資料、業師協同、廠家設備進行教學活動，結合業界實地參訪學習，並透過學界及業界媒合方式擇優選才，進入就業市場。</p> <p>四、培養汽車專業英文閱讀能力，以學習國外最新汽車相關資訊。</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p> <p>(一)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各科目成績均需達基礎 B(含)以上等級。</p> <p>(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英語科、數學科、自然科中任二科目必需達基礎 B+(含)以上等級。</p> <p>(三)術科測驗成績任一站0分者，不予錄取。</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60%)+面試(10%)+書面審查(30%) (總成績滿分為100分)。</p> <p>三、甄選項目：</p> <p>(一)術科測驗(佔總成績60%)：</p> <p>    第一站：汽車修護基本工具與量具認識及使用 (30%)。</p> <p>    第二站：基本電路配線與量測 (30%)。</p> <p>(二)面試(佔總成績10%)：1.自我介紹2.對本科領域的認識與看法3.學科基礎能力及學習意願4.報考動機5.分享一項最有成就的經驗</p> <p>(三)書面審查(佔總成績30%)：請於111年3月18日(星期五)前(以郵戳為憑)寄送(未於期限內寄送者以零分計算)以下資料請依序置於一本 A4資料夾中：</p> <p>    1.自傳 (9%) (500字以內，以 600 字稿紙書寫)。</p> <p>    2.多元學習表現 (15%) (例如：英文檢定證照、學習表現、獎懲紀錄、幹部證明、義工服務、競賽成績、體適能、其它檢定證照等)。</p> <p>    3.其他 (6%)：其他有利甄選之資料 (例如：參與營隊、社團、國中職涯試探與參觀活動等)。</p> <p>四、錄取方式：</p> <p>(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p> <p>(二)依正取生報到情形通知備取生遞補報到至額滿為止。</p> <p>(三)同分時之比序項目順序：</p> <p>    1.術科測驗總分、2.書面審查總分、3.自傳、4.多元學習表現、5.其他之順序進行比序。</p> <p>五、放榜方式：</p> <p>    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依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規定期程公告正(備)取名單於本校網站。</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向就讀之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於111年3月18日前集體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於111年3月14日(星期一)至3月18日(星期五)上午8時30分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至本校教務處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1.報名表 2.書面審查資料 3.報名費用 330 元。</p> <p>四、書面審查資料請於111年3月18日(星期五)前(以郵戳為憑)寄送(未於期限內寄送者以零分計算)。</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校內備有男、女學生宿舍。</p> <p>三、本校靠近彰化市中心且鄰近設有公車站牌，火車、公車、YouBike 等大眾交通工具搭乘便利。</p> <p>四、有關本校特色招生科系相關訊息，歡迎上本校網站查詢。</p> <p>五、甄選測驗日期訂於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統一公告。</p> <p>六、有關特色班課程問題，請洽實習處 汽車科主任，聯絡電話：(04)725-2541#239。</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 彰化區111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代碼	070401	
校址	(50075)彰化縣彰化市工校街一號	電話	(04)725-2541轉206	
網址	www.sivs.chc.edu.tw	傳真	(04)724-8148	
招生科班別	建築科	重要日程		
身分別	一般生	外加名額		
		身障生	原住民生	
報名日期	111年3月14日至3月18日		報到日期：111年6月16日 申訴日期：111年6月16日 報到後放棄日期：111年6月17日前	
術科測驗成績公告	111年5月23日			
術科測驗成績複查	111年5月24日			
招生名額	18	0	1	
報名費用	330元		術科測驗日期	111年4月23日(星期六)
科班發展特色	<p>一、自明性：充分展現建築科課程特色，未來接軌大學及就業市場需求，招收對設計相關課程有興趣之同學就讀。</p> <p>二、統合性：透過學習課程之規劃，強化對建築相關專業課程的理解，提升學生學習動機及興趣，適時引導產業技術人才培訓整合，並展現學生專業整合學習成果。</p> <p>三、發展性：首創創意建築設計菁英培訓計畫，未來輔導至業界校外實習、國際化學習、協同學習等，培養具有創意能力及國際觀的學生。</p>			
甄選項目及錄取標準	<p>一、錄取門檻：</p> <p>(一)111年國中教育會考國文、英語、社會等3科目成績均需達基礎B(含)以上等級。</p> <p>(二)111年國中教育會考數學科、自然科等2科目成績均需達基礎B+(含)以上等級。</p> <p>二、總成績=術科測驗(60%)+面試(10%)+書面審查(30%)(總成績滿分為100分)。</p> <p>三、甄選項目：</p> <p>(一)術科測驗(佔總成績60%)：創意設計勞作與表現技法(鉛筆、水彩、粉彩皆可，由考生自行攜帶剪切、黏貼及繪畫等工具)。</p> <p>(二)面試(佔總成績10%)：1.自我介紹 2.對本科領域的認識與看法 3.學習意願 4.報考動機 5.分享一項最有成就的經驗。</p> <p>(三)書面審查(佔總成績30%)：以下國中時期個人多元學習表現資料，請依序置於個人作品集(請以一本A4呈現)含：1.自傳(9%)(600字以內，以600字稿紙書寫) 2.多元學習表現(15%)(例如：(a)學習表現，(b)校內外競賽成果表現，(c)外語能力-附英語或日語檢定證書(d)國中階段獎懲記錄(e)幹部證明) 3.其他(6%)：其他有利甄選之資料(例如：參與營隊、社團、國中職涯試探與參觀活動、義工服務、體適能或技能檢定證照...等)。</p> <p>四、錄取方式：</p> <p>(一)依甄選總成績分數高低排序後公告正備取名單。書面審查0分或術科測驗0分或未參加術科測驗之考生均不予錄取。</p> <p>(二)同分時之比序項目順序：1.術科測驗總分、2.書面審查總分、3.面試總分進行比序。</p> <p>(三)依正取生報到情形通知備取生遞補報到。</p> <p>五、放榜方式：</p> <p>經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後，依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簡章規定期程公告正(備)取名單於本校網站。</p>			
報名方式	<p>一、各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依規定時間，向就讀之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於111年3月18日前集體報名。</p> <p>二、非應屆及跨就學區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於111年3月14日(星期一)至3月18日(星期五)上午8時30分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至本校教務處個別報名。</p> <p>三、應繳資料：1.報名表 2.書面審查資料 3.報名費用330元。</p> <p>四、書面審查資料請於111年3月18日(星期五)前(以郵戳為憑)寄送(未於期限內寄送者以零分計算)。</p>			
備註	<p>一、本項招生管道不限定畢業國中區域，歡迎各縣市國中畢業生跨區報考。</p> <p>二、本校校內備有男、女學生宿舍。</p> <p>三、本校靠近彰化市中心且鄰近設有公車站牌，搭乘火車、公車、YouBike等大眾交通工具便利。</p> <p>四、有關本校特色招生科系相關訊息，歡迎上本校網站查詢。</p> <p>五、甄選測驗日期訂於111年4月23日(星期六)，詳細時程待報名完成後，統一公告。</p> <p>六、有關特色班課程問題，請洽實習處建築科主任，聯絡電話：(04)725-2541#245</p> <p>※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發展及維護師生健康，請學生及家長(監護人)配合本校相關作業流程規定，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措施之指示辦理；若疫情升級至三級警戒，本校簡章得依教育部指引或行政指導進行調整並經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p> <p>※其它應考資訊及注意事項悉依共同簡章規定辦理。</p>			